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的程序、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亿元)	授信期限 (年)	业务品种
1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1	包括但不限于 流动资金贷款、 国内信用证及 项下融资、银行 承兑汇票、商业 承兑汇票、保 函、资产池（含 票据池）配套额 度等
2	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1	
3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5	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1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1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1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1	
9	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1	
合计		22.6	-	-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在授信额度内银行与公

司实际发生的业务为准。

公司董事会在上述审批的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授信协议，公司相关业务部门将根据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使用上述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14日